

履职尽责献良策 凝心聚力促发展

——市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代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发言摘要

2021年1月19日至22日,280余名淮北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肩负全市220万人民的嘱托参加了市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这次会议是在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会议期间,全体代表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共谋发展大计,共商民生大事,充分体现了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望,有力展示了人民代表的素质风采。

坚持创新驱动 加快转型升级

赵健代表建议,充分发挥重大项目牵引带动作用,强化项目要素保障和政务服务,加快推动项目落地落实;坚持工业强县战略,培育重大新兴产业,抓好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着力补齐园区基础设施、服务配套建设等短板,不断提高园区吸引力和综合承载力,努力争创国家级开发区。

孙方代表建议,加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建设,提升淮北创新能力;抢抓政策机遇,打造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加快淮徐快速通道建设,积极融入徐州都市圈;加强内河航运改造升级,促进内河航运发展;重视市企一体化发展,谋划一批发展前景好、带动能力强的优质项目。

卢先真代表建议,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在招大引强上下功夫;加强园区“商超”等配套设施建设,打造“四最”营商环境;三是加快人才引进培育,兑现相关优惠政策。

孙进代表建议,加大对淮南北部次中心建设的支持,着力帮助解决土地和资金问题;坚持高位推动长三角省际产业合作园区建设,从市级层面帮助淮溪县尽快寻求优质合作伙伴,切实发挥园区载体优势。

肖杰代表建议,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本地有发展潜力的中小企业扶持,加强培育和资金支持,促进企业健康成长;加强区域合作,积极抓住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示范区政

策机遇,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杜灵侠代表建议,坚定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夯实转型升级基础;突出科技创新引领,培育转型升级新动能;优化配置土地资源,加强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助力产业转型升级。

丁怀文代表建议,加强政银企对接,全面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帮助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充分利用市政府有关铝新材料产业政策,加快推进铝新材料产业招商;出台相关政策,促进产业集群机械装备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

李兴平代表建议,在企业扩能改造、转型升级方面提供更加精准的金融帮扶,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在助力企业减负增效方面,争取电价、燃气价格方面的优惠政策,降低电价气价,让企业实现降本增效。

武凯代表建议,加强政银企对接,提高实物资产贷款抵押比例,解决中小企业贷款难问题。

钱敏敏代表建议,加大重点产业的整体统筹力度,助力主导产业做大做强,推动产业联动协同发展;加大产业生态构建,向上向下延伸产业链,推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加大线上线下两个平台建设,找出不足和短板,有针对性地加以完善;四是丰富产业业态,深度挖掘特色产业,助推商贸中心在濉溪落地。

坚持城乡统筹 推进乡村振兴

王亚杰代表建议,坚持规划引领,结合自身实际,谋划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坚持一村一策,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带动乡村发展。

颜忠永代表建议,加大对乡村振兴的资金支持力度,从土地出让金中明确一定比例,专门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农业高质量发展;在每年的财政预算中安排一部分资金,用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同时保障农村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的投入。

朱龙代表建议,统筹编制高铁西站片区规划;将S237钟楼至萧县段纳入2021年交通项目开工计划;加大对县重大产业项目的投入和支持力度。

刘锦法代表说,近年来,濉溪县积极申报争取各类交通项目,依托项目

带动,不断加快农村道路建设,努力构建“四纵六横三联”的交通网络。鉴于濉溪县南部各镇在区域位置上距离县城较远,东西方向没有高规格的道路联通,制约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建议加快完善濉溪县南部交通路网。

张文举代表建议,重点扶持优势农业产业,培育优质产品,树立品牌意识,推动产业融合发展,促进农业向高效生态农业方向升级;进一步调整规划农村土地,为乡村振兴预留发展空间;加强农村环境治理,加大农村设施建设和后期维护管理。

陈峰代表建议,大力支持培育育种机构建设,加大种子培育研发进度和数量,加大优良品种培育进度,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农村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着力打造优质耕地,增加有效耕地面积,不断探索绿色发展新路径。

张友利代表建议,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大乡村政策、资金、人才支持力度,加快黄里风景区建设,推动渠沟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王芳代表建议,相关部门加强指导和协调,成立“淮北市返乡入乡企业家联盟”和“淮北市在外创业企业家联盟”,发挥联盟的人才聚集优势和示范引领作用,带动更多的创业者返乡创业兴业。

王建国代表建议,依靠科技打造数字农业,加强农产品溯源体系建设,保证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加强专业性农业技术人才培养,村“两委”班子中要配备懂农产品种植与互联网销售的人员;加强现代物流和冷链物流建设,畅通农产品供给渠道。

孟超代表建议,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强部门之间的对接协调,争取更多项目资金支持;完善土地复垦政策机制,创新土地利用经营新模式;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和引导村民之间加强合作,大力发展家庭农场,增加农民收入。

葛密成代表建议,一是继续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提升农业抗灾能力,提高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水平。二是持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促进乡村治理,助力乡村振兴。三是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

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四要全面加强农村污水治理,提升污水治理水平。

坚持人民至上 保障民生改善

彭玉亭代表建议,加强食品安全智慧监管,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李新华代表建议,重点抓好果蔬生产,在提高果蔬质量上做文章,实现绿色发展;加强社情民意收集,畅通民意反映渠道。

胡启书代表建议,改造利用社区现有公共设施或闲置物业资源,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发展街道社区嵌入式养老,推动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有机结合。

黄思华代表建议,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出台政策明确小区预留养老用房、托育机构用房;加强机动车管理,建立文明创建长效常态管理机制。

李秋贤代表建议,进一步规范属地管理责任,持续为基层减负。整合利用老旧小区闲置资源,打造更多休闲健身场所。

杨发武代表建议,加强市县医疗、医保、医药工作联动;推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向基层下沉;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处置能力。

王艳梅代表说,当前空巢老人养老问题亟待解决。建议在村、社区就近设置养老机构,增强老人的安全感和满足感。

王凤英代表建议,在统筹全市医疗资源的基础上,均衡分配医疗资源,创建更多更好的医疗服务机构。

刘长利代表建议,要全面落实农村改厕政策,激发群众参与积极性,营造良好的改厕氛围。

刘勇代表建议,增强品牌教育建设意识,着力提升品牌教育的质量,切实发挥好品牌教育的效益;进一步加强政策支持和引导,推进全市教育水平优质均衡发展。

刘旭东代表建议,进一步加大生态环保领域投入力度,在产业、用地、能源、运输、农业等领域下功夫,深入推进精准治污;进一步畅通小区消防通道,建立长效监督机制,加强宣传教育,开展联合执法,杜绝私家车占用消防通道的行为。

李玉玲代表建议,进一步发挥社

区养老服务中心作用,加快发展街道社区嵌入式养老,推动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有机结合,更好地应对人口老龄化,有效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段传娟代表建议,积极协调解决就业岗位,加强引进本地卫校毕业生进入村级卫生室工作;加大政策扶持,积极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

坚持共建共享 深化社会治理

任予俊代表建议,强化预算监管,建立科学评估、跟踪问效的有效预算监管机制;高标准规划建设高铁西站片区,将其纳入市“十四五”规划重要日程。

王军代表建议,将凤凰新区建设与淮北西站建设有机融合,依靠淮北西站的辐射力,带动凤凰新区发展;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持续实施“相城英才”计划,既要引进人才,也要留住人才。

沈慧星代表建议,实施人才强市战略,一手抓人才引进,一手抓本地人才培养,进一步强化基层人才建设;加强城市治理,改善小区物业管理,减轻社区工作压力;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做好承接工作,提升全民参与管理的意识,让全民治理理念深入人心。

尹农钢代表建议,加大对濉溪县政策、产业、资金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对基层党员干部的培养使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杨飞代表建议,深化与周边城市的交流合作,推进资源共享,实现交通物流、公共服务等一体化发展;建立文明创建常态化机制,严格落实工作责任,推动创建工作常态长效;推进东西城区均衡发展,全面提升发展活力。

王圣臣代表建议,加强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加强农村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史庆超代表建议,注重发挥东部新城建设的示范引领作用,集中精力、财力、物力保障东部新城建设;全面提升东部新城配套服务能力、人口集聚能力、辐射带动能力,尽快实现东部新城综合发展效益最大化。

李英代表建议,加强基层干部的培养和关怀,强化岗位交流,促进干部

成长;健全容错纠错机制,为敢于担当者撑腰鼓劲,积极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

任明礼代表建议,加装高空监控系统,构建无盲区监控网络,推动“雪亮工程”向农村延伸,提高群众安全感。

欧阳红霞代表建议,优化农村教师年龄结构,引进年轻教师力量;科学设置学科结构,增加地理、音乐、美术、体育等学科的编制;加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关注学生身心健康。

陈在峰代表建议,采取提升基层人员的薪资待遇、养老保险等方式,有效解决基层人员的后顾之忧,为深入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周汉东代表建议,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大绿金湖、南湖、化家湖等湖泊开发利用力度,发挥生态优势,打造生态环保湿地。

王海峰代表建议,财政预算安排要充分考虑到工业发展实际,积极争取国家财政部、省财政厅专项资金支持;加大对农村老人关注力度,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

刘丽丽代表建议,吸收更多年轻、专业人员进入社区工作队伍;进一步落实为基层减负政策,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形成“全科小网格,服务大治理”格局。

邵渊之代表建议,研究制定高层次人才补贴政策,建设人才公寓,给予安居补助,解决其子女入学等方面问题,吸引人才落户相城;建立健全教师轮岗制度,推动东、西城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王昌岭代表建议,重视老字号企业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和培育,通过政府引导、专项培训等方式强化体系管理,加大品牌保护力度,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着力提升企业品牌意识。

杨维平代表建议,继续深化“四送一服”行动,让好的发展理念、好的政策、好的生产要素、好的创新项目,实实在在地落到实处、真真切切地服务实体经济;做好党建引领非公企业发展,实现党建与企业文化的融合发展。

(市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简报组 周金群整理)

推动“纸面之法”上升为“行动之法”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方军

2015年新修订的立法法赋予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以来,地方性法规数量呈现快速增长态势,部分新获立法权的设区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甚至以年均两部法规的速度推进地方立法工作。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立法统计清单,仅2019年10月至11月,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常委会批准设区的市、自治州地方性法规和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共212件。

在数量快速增长的同时,地方性法规特别是一些新颁布的地方性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实施情况却未得到应有的重视。据笔者对某一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近年来颁布的地方

性法规实施情况看,该市人大常委会自2016年施行地方立法权以来先后共制定了5部地方性法规,而在在这四年多的时间里只对其中1部地方性法规实施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其它4部地方性法规实施情况没有得到相应的关注。

不妨将颁布之时或实施前的法律法规称为“纸面之法”,在实践领域得到贯彻落实的法律法规称为“行动之法”。显然,作为立法主体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更热衷于制定“纸面之法”,甚至认为只要把“纸面之法”制定好便“万事大吉”,鲜少关注这些“纸面之法”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实施情况,更

遑论能采取强有力措施推动“纸面之法”变成“行动之法”,以致于一些地方性法规自“诞生”以来就静静地躺在办公室里“虚度光阴”。

当然,原因是多方面的。比如,地方立法主体扩容时间不长,特别是一些新获立法权的设区的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推进地方立法工作的经验不足。再如,一些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法律法规实施的体制机制尚未建立健全,监督法律法规实施处于“无据可依”状态。但不可否认的是,一些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更乐于在“立”的征程上“快马扬鞭”“收获成果”,懒于甚至不屑于将更多的时间、

精力放在推动地方性法规的实施上,这种管“立”不管“施”或者说一“立”了之的现象实际上是对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立”“施”两途相互关联的漠视。

立法只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第一步,执法才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最终目的。明代张居正有句名言:“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的确,古往今来众多史实表明,如果法律法规束之高阁,或者实施不力、做表面文章,那么制定再多的法律法规也是无济于事。是故,作为地方立法工作的主导者,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应全面承担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

责,不仅要善于制定有利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更要善于推动这些地方性法规的正确有效施行,或者说要善于将“纸面之法”变成“行动之法”,努力让地方性法规真正在本行政区域内落地生效。

当前,全面依法治国的美丽画卷已经铺开,“法之必行”的理念正日益深植大众心间。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立法工作若思行稳致远,决不能止步于地方性法规之“立”的阶段,而应在推动地方性法规的实施上持续用力。比如,为了解地方性法规的实施情况,可定期听取执法部门关于该法规实施情况专项工作报告;为查找地

方性法规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可组成检查组深入基层开展执法检查;为总结地方性法规的实施经验,可组织人大代表、专家学者开展执法检查调研、召开座谈会等。当然,上述种种举措不是蜻蜓点水般地走马观花,而是对法规实施情况的深刻检查和全面反省;不是花拳绣腿般“虚晃一枪”,而是为了推动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正确有效实施而采取的实打实的“真刀真枪”;不是对过往立法工作经验的简单回顾,而是对未来立法工作目标和任务的再明晰、再确认、再出发。唯有如此,地方性法规方能“步履铿锵”“踏石留印”。

